

鉴江干流治理工程（茂名段）第三方 质量检测服务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以交易中心编号为准）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须知及前附表	6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7
否决性条款汇总	11
二、投标须知	12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4
第四章 合同格式	32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46
第六章 技术资料	6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投资项目代码	2505-440900-16-01-430813		
投资项目名称	鉴江干流治理工程（茂名段）		
招标项目名称	鉴江干流治理工程（茂名段）第三方质量检测服务		
标段（包）名称	/	公告性质	正常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实施（交货）地点	起于鉴江干流上流信宜文昌陂，止于下流鉴江供水枢纽。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资金来源构成	省级以上财政资金承担该段总投资的70%，其余由茂名市负责筹措。
招标范围及规模	工程治理范围包括信宜市、高州市和化州市，治理河长 50.64 公里。主要建设内容为整治堤防 55.4 公里、河岸 5.55 公里，加固、重建或新建穿堤涵闸 91 座。施工总工期为 36 个月。工程永久占地 2521.57 亩，临时用地 115.93 亩。项目工程概算总投资 126903.45 万元。		
招标内容	<p>进入施工现场的建筑材料、构配件的见证取样检测、涉及结构安全项目的抽样检测等，水利工程主管部门、监督部门要求的，由委托人指定的具有质量监控作用的原材料、中间产品及构配件、工程实体检测等，以及为工程验收提供依据的检测项目。服务范围除以上工程检测、试验工作外，还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p>①与工程所在行政区域的相关水务行政主管部门（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督部门进行检测工作的协调，申报检测技术成果的审批。保证技术成果能够通过相关部门认可，确保不因检测工作影响本工程项目的建设进度和竣工验收。</p> <p>②在进行检测任务的过程中与该工程相关的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项目建设管理单位、建设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的协调工作。</p> <p>③检测数据的有关信息向工程所在行政区域的相关水务行政主管部门报送。</p> <p>④包含施工阶段及验收阶段的各项验收及质量评定所必须的全部质量检测工作并按要求出具合法有效的检测成果报告。</p> <p>⑤主要检测内容：相关文件规定应由委托人承担费用的所有检验监测均属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原材料、中间产品、实</p>		

	体检测等（具体以招标文件、实际的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为准）。			
工期（交货期）	检测服务期从招标人发出书面通知开始,至完成该项目所有检测工作止,工期要求以满足施工进度和验收为原则,每宗检测任务需在招标人的检测任务开工指令签发之日起10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出具正式检测技术成果（部分复杂检测放宽至15-20天）。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530万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持有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且在有效期内,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在有效期内; 2、具备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包括混凝土工程类、岩土工程类）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3、具有省级或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有效的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或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且在有效期内; 4、拟委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投标人业绩要求	本项目不设置业绩准入要求。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是 (具体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下载招标文件的网络地址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www.gzggzy.cn/ ）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2025年__月__日__时__分,登陆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获取招标文件 开始时间	2025年__月__日__时__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本项目日程安排）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__月__日__时__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本项目日程安排）
递交投标文件 截止时间	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为2025年月__日__时分。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 2. 递交投标文件备用电子U盘时间：2025年月__日__时分至2025年月__日__时分；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__开标室。	投标文件 递交方式	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参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招标投标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2. 备用电子U盘需按规定封装。投标人在将数据拷贝到U盘之后，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递交备用电子U盘时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委托书（非法定代表人递交时）原件。
开标时间	2025年__月__日__时__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开标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__开标室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发布公告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媒介。		
招标人	茂名市城区河道堤防管理处	联系地址	茂名市迎宾路100号大院
招标人联系人	杨先生	联系电话	0668-2295288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城华工程	联系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黄埔大道东840号A1栋行

	咨询有限公司		信中心 2802 单元
招标代理联系人	胡工	联系电话	020-32235866/18620892656
招标监督机构	茂名市水务局	联系电话	0668-8818540
其他依法应当载 明的内容	<p>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 <u>2025</u> 年 <u> </u> 月 <u> </u> 日 <u> </u> 时 <u> </u> 分至 <u>2025</u> 年 <u> </u> 月 <u> </u> 日 <u> </u> 时 <u> </u> 分, 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p> <p>2、投标人投标登记前须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p> <p>3、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p> <p>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 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p>		

第二章 投标须知及前附表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3. 2. 1	项目名称	鉴江干流治理工程（茂名段）第三方质量检测服务
2	3. 2. 2	建设地点	起于鉴江干流上流信宜文昌陂，止于下流鉴江供水枢纽
3	3. 2. 3	工程概况	工程治理范围包括信宜市、高州市和化州市，治理河长 50.64 公里。主要建设内容为整治堤防 55.4 公里、河岸 5.55 公里，加固、重建或新建穿堤涵闸 91 座。施工总工期为 36 个月。工程永久占地 2521.57 亩，临时用地 115.93 亩。项目工程概算总投资 126903.45 万元。
4	3. 2. 4	工作要求	符合《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 等国家现行标准。
5	3. 2. 5	工期	检测服务期从招标人发出书面通知开始，至完成该项目所有检测工作止，工期要求以满足施工进度和验收为原则，每宗检测任务需在招标人的检测任务开工指令签发之日起 10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出具正式检测技术成果（部分复杂检测放宽至 15-20 天）。
6	14. 5	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的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530 万元。
7	3. 3. 1	招标范围和内容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8	4. 1	资金来源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9	5	投标人资质要求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0	6. 1	踏勘现场	不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11	9. 1	招标答疑	1、方式：网上答疑； 2、投标人提出问题期限：在投标截止日期 <u>17</u> 日前； 3、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期限：在投标截止日期 <u>15</u> 日前； 招标人答疑期限：在投标截止日期 <u>15</u> 日前；

			<p>4、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建设工程”专区→进入“网上答疑”专区→通过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找到所需的项目→在上述的答疑时间内点击“提问”→进入到提问区域→提出问题(提问一律不得署名)以及查看所有的问题。</p> <p>5、招标答疑文件或澄清文件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的“交易业务-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招标澄清或修改或答疑文件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p>
13	16. 1	投标有效期	<u>90</u>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14	17. 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免缴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提供承诺（详见《投标人声明》）。
15	18. 4	签字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规定需个人签字的，应签字或签章后扫描上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盖单位公章的页面必须盖单位公章（公章与电子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16	20. 1	投标文件份数	<p>投标文件为含电子签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 套。</p> <p>注：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按招标人要求向招标人提供盖章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与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一致）正本 1 份、副本 4 份及电子文件（USB 存储设备）1 份</p>
17	21. 1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p>1、投标人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p> <p>2、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p> <p>3、投标文件备用电子 U 盘 1 份，备用电子 U 盘不得加密。如使用投标文件备用电子 U 盘时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或撤回投标文件。</p> <p>4、备用电子 U 盘递交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开标室及递交时间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p> <p>5、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起始时间为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截止时间为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p> <p>6、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纪</p>

			要的相关信息。
18	24	投标文件的解密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 <u>30</u> 分钟内为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超过时间未解密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放弃投标处理。
19	25	开标	1、开标时间：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2、地点：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3、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纪要的相关信息。
20	31. 2	履约担保	本项目无需提供履约保函。
21	38. 1. 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组成，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按广州交易中心规定的时间内在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以能够参加并达到法定人数时为止。
22	38. 1. 2	评标方法及标准	综合评分法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见招标公告。
		电子招标投标解密失败及突发状况的补救	1、提交投标文件备用电子 U 盘：投标人可制作非加密的投标文件 U 盘，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备用。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读取投标文件备用电子 U 盘。投标人也可不递交投标文件备用电子 U 盘。 2、补救方案 (1) 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 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备用电子 U 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备用电子 U 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备用电子 U 盘或

		<p>递交的备用电子 U 盘不能读取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p> <p>（2）评标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p> <p>若遇不可抗力发生（如：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由评标委员会开启递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备用电子 U 盆，并按备用电子 U 盆内容进行评审。</p> <p>（3）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电子招标投 标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具体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交易服务 费、招标代 理服务费	<p>1、自本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须支付本项目交易服务费，收费标准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规定。</p> <p>2、招标代理服务费及评标专家劳务费由中标人承担，由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一次性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件，按服务类标准以中标价为基准计算。评标专家劳务费按实际发生收取。</p>

否决性条款汇总

招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中将否决性条款单列，招标文件的其他条款与该单列的否决性条款不一致的，以单列的否决性条款为准。如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中增加否决性条款的，招标人应当重新单列完整的否决性条款，并依法发给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否决性条款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拒绝受理或者作无效标以及不合格标处理等否定投标文件效力的条款。

序号	条款内容
一、拒绝受理投标文件的情形：	
1	(1) 未按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2) 逾期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为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超过时间未解密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放弃投标处理。
二、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参与资格审查和评标：	
3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参与资格审查和评标： (1) 未成功递交投标文件的； (2)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4) 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码一致的。
三、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4	投标文件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评标办法附表一《资格审查表》中任何一项情形的。
5	投标文件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评标办法附表二《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中任何一项情形的。
6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经评标委员会修正后，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二、投标须知

（一）总则

1、项目概况：

工程治理范围包括信宜市、高州市和化州市，治理河长 50.64 公里。主要建设内容为整治堤防 55.4 公里、河岸 5.55 公里，加固、重建或新建穿堤涵闸 91 座。施工总工期为 36 个月。工程永久占地 2521.57 亩，临时用地 115.93 亩。项目工程概算总投资 126903.45 万元。

招标内容：进入施工现场的建筑材料、构配件的见证取样检测、涉及结构安全项目的抽样检测等，水利工程主管部门、监督部门要求的，由委托人指定的具有质量监控作用的原材料、中间产品及构配件、工程实体检测等，以及为工程验收提供依据的检测项目。服务范围除以上工程检测、试验工作外，还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与工程所在行政区域的相关水务行政主管部门（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督部门进行检测工作的协调，申报检测技术成果的审批。保证技术成果能够通过相关部门认可，确保不因检测工作影响本工程项目的建设进度和竣工验收。

②在进行检测任务的过程中与该工程相关的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项目建设管理单位、建设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的协调工作。

③检测数据的有关信息向工程所在行政区域的相关水务行政主管部门报送。

④包含施工阶段及验收阶段的各项验收及质量评定所必须的全部质量检测工作并按要求出具合法有效的检测成果报告。

⑤主要检测内容：相关文件规定应由委托人承担费用的所有检验监测均属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原材料、中间产品、实体检测等（具体以招标文件、实际的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为准）。

2、定义

本招标文件使用的下列词语具有如下规定的意义：

2.1 “招标人”（即委托人）指茂名市城区河道堤防管理处。

2.2 “投标人”指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当事人。

2.3 “承包商”指被招标人接受并与其签订工程承包合同的当事人。

2.4 “招标代理机构”指广东城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5 “招标文件”指由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附件）及澄清补

充文件。

2.6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2.7 “书面函件”指打字或印刷的函件，包括电传、电报和传真。

3、招标说明

3.1 本招标工程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采取公开招标的办法，以便能选择有经验、有实力、社会信誉好的检测单位承担第三方质量检测服务，确保本工程能按期、优质、经济地建成。

3.2 工程概况

3.2.1 项目名称：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项。

3.2.2 建设地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2项。

3.2.3 工程概况：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3项。

3.2.4 工作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4项。

3.2.5 工期：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5项。

3.3 招标范围和内容

3.3.1 本招标项目的范围和内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7项。

4、资金来源

4.1 本招标工程项目资金来源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8项。

5、投标人的要求：见招标公告“投标资格能力要求”。

6、踏勘现场

6.1 投标人应自行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6.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6.3 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招标人在投标人及其代表考察过程中不负任何责任。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7、投标费用

- 7.1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其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 7.2 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其他一切费用，招标人对上述费用均不负任何责任。

（二）招标文件

8、招标文件的组成

- 8.1 本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以及所有按投标须知第 10 条发出的补充通知：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须知及前附表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第四章 合同格式
- 第五章 投标格式文件
- 第六章 技术资料

8.2 除 8.1 内容外，招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8.3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投标截止日期 17 日前向招标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将有权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文件。

9、招标答疑

9.1 招标答疑采用网上答疑方式进行。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提问区域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交问题时一律不得署名。

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建设工程”专区→进入“网上答疑”专区→通过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找到所需的项目→在上述的答疑时间内点击“提问”→进入到提问区域→提出问题(提问一律不得署名)以及查看所有的问题。

题。

9.2 招标答疑文件或澄清文件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的“交易业务-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招标澄清或修改或答疑文件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9.3 招标答疑文件或澄清文件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浏览、下载招标答疑文件或澄清文件。

9.4 若招标答疑文件或澄清文件与招标文件有矛盾时，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后发布的招标答疑文件或澄清文件为准。

10、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0.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10.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10.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均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10.4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若通知中没有明确延长时间，即表示投标时间不延长。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1、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1.1 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汉语。

11.2 除工程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投标文件组成：

12.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按招标文件第五章提供的格式二填写）；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按招标文件第五章提供的格式三填写）；
- (3) 资格审查文件（按招标公告“投标资格能力要求”的要求提供所需资料）；
- (4) 投标人资信、业绩及人员等情况：
 - ①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按招标文件第五章提供的格式四填写)；
 - ②投标人资信情况证明(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提供所需资料)；
 - ③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按招标文件第五章提供的格式五填写)；
 - ④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检测人员汇总表(按招标文件第五章提供的格式六填写)；
 - ⑤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检测人员资历表(按招标文件第五章提供的格式七填写)；
 - ⑥承诺书（按招标文件第五章提供的格式八填写）；
- (5) 投标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第五章提供的格式九填写）
- (6)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它投标资料；
- (7) 项目的检测方案（参照本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及评分标准编写）。

投标文件所有资料必须实事求是、真实准确，不能存在虚假材料。涉嫌造假的，报监督部门处理。

13、投标文件格式

13. 1 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 12 条中规定的內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格式文件的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4、投标报价

14. 1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第 14. 5 项所规定的方式进行报价，应是投标须知所述的全部工作內容的投标价。

14. 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技术文件及其他資料，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的工作范围、工作內容、技术成果深度、服务期、人员和工作量等，确定检测工作的方法、设备以及费用等，考虑工作量变化的风险、各种不确定因素，以本企业的优势和承受能力，按照市场价格态势结合自身实力和现场踏勘情况合理报价。本项目已考虑因工程变化和项目单价调整而导致试验检测費用的调整。

14. 3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資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資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投标人应充分预见并承担风险。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的所有內容，对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现场踏勘，获

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投标文件中得到充分的考虑。

14.4 承包方式：按合同约定的承包范围，以包工包料方式完成承包工程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相关工作。

14.5 投标报价

14.5.1 投标报价实行“最高投标限价”下浮报价，投标仅需在“最高投标限价”T的基础上，选取合适的下浮率B，按以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J：

第三方质量检测服务费报价： $J=T \times (1-B)$ 。

投标人报价下浮率B值，应精确至小数点后2位数；且必须在以下范围内： $B \geq 0\%$ 。B值不在此填报范围的，投标报价无效，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第三方质量检测服务费报价J值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2位）。本次招标的工程第三方质量检测服务费最高投标限价T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本项目第三方质量检测服务费最终以经合同双方确认的实际完成的检测工作量为依据，按计价格〔2002〕10号《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粤价函〔2012〕1490号《省物价局关于交通建设工程现场检测和工程材料试（检）验收费问题的复函》、粤价函〔2004〕428号《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问题的复函》等现行文件标准计算实际检测费乘以（1-中标下浮率）进行结算。最终结算金额以财政部门或招标人确定的工程质量造价咨询机构审定的金额为准。若结算审核价低于合同价按结算审核价结算，结算审核价高于或等于合同价，则按合同价结算。

14.5.2 投标报价应包括投标人中标后为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需支付的一切费用，并充分考虑国家或地方政府的法律、法规、政策、规范等的调整及物价变动的风险，但不包括合同规定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服务费调整。

15、投标货币

15.1 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16、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3项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6.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

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第 17 条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17、投标保证金

17.1 本项目免缴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提供承诺（详见《投标人声明》）。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投标人声明的投标，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17.4 如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包括但不限于），将按照投标人递交的投标人声明进行处理：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全部或部分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按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 3)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

18、投标文件的编制

18.1 投标人应使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进行投标文件的合成、电子签章及加密打包工作，所有电子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电子投标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形式，投标人需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服务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信息系统。

18.2 投标人应使用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该电子签章与盖单位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8.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纸质原件的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4 投标文件应按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编制。如因不按上述编排要求编制而所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9、投标文件的加密

19.1 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进行加密。按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19.2 未按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9.3 投标文件备用电子 U 盘包装于一袋（包），加贴封条，并在密封袋两端封口处

皆应有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在封袋面上应写明：

- (1) 招标项目名称及其编号
- (2) 投标人的名称和地址
- (3) 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开启

19.4 未按第 19.3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备用电子 U 盘，招标人不予受理。

19.5 投标人也可不递交投标文件备用电子 U 盘，但当因投标人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备用电子 U 盘或递交的备用电子 U 盘不能读取或导入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或撤回投标文件。

20、投标文件的递交和接收

20.1 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20.2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20.3 逾期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20.4 投标截止前，招标人拒绝接收符合条件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向招标监督机构投诉。

21、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21.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述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21.2 招标人可按本须知规定以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21.3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招标人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 3 家的，招标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21.4 本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述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22、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撤回或替换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22.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前，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且招标人有权就其撤回行为报告政府主管部门载入不良信用记录。

23、投标信息录入

23.1 投标人应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前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服务系统要求的相关信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服务系统中录入完毕。

24、投标文件的解密

24.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超过时间未解密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放弃投标处理。**

24.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应按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五）开标

25、开标

25.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9 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招标人将邀请所有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本人身份证件）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件）准时参加。若投标人不派代表出席开标会，则视其为放弃参与开标的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25.2 开标程序

25.2.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不参加视为认可开标结果。

25.2.2 投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超过时间未解密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放弃投标处理。**

25.2.3 招标人在开标开始时间后，使用制作该招标文件的机构业务数字证书对所有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投标人解密。

25.2.4 招标人完成解密后按开标记录表规定的内容进行唱标。

25.2.5 唱标结束，参与开标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投标人及有关人员对开标记录表进行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25.2.6 投标人没有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不参与排序和资格审

查。

25.2.7 开标方式采用电子开标和现场开标两种模式，投标人可选择在开标室参与开标或准时在线参加开标，也可不参加开标。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登录交易平台实时查看开标、唱标情况。交易平台生成开标记录并向社会公众公布。

25.3 开标异议

25.3.1 参加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25.3.2 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唱标结束后的规定时间内、使用单位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后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提出。招标人授权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使用招标代理机构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答复异议，异议答复是招标人真实意思表示。

25.3.3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

25.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参与资格审查和评标：

25.4.1 未成功递交投标文件的；

25.4.2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

25.4.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25.4.4 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码一致的；

（六）评标

26、评标过程的保密

6.4.1 开标后，直至中标公示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6.4.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不公正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7、投标文件的澄清

27.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中两人以上（含两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出澄清。

27.2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

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除评标委员会对评标中发现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投标人以澄清形式进行的核实和确认外，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超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评审的依据。

27.3 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7.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8、中标通知书

28.1 评标结果得出后，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时间为三天，公示期最后一天如为节假日应顺延。

28.2 中标通知书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后颁发。

（七）合同的授予

29、合同授予标准

29.1 本招标工程的技术服务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第 43 款所确定的中标人。

30、招标人保留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的权力：

30.1 招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有权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拒绝不合格的投标。

30.2 招标人保留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接受或拒绝任何某一投标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31、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31.1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商定合同和签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1.2 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的，无正当理由不按投标须知第 32.1 款的规定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或者拒不提交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0 项规定的履约担保的，招标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给招标人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

偿；没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当对招标人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31.3 中标人在投标过程使用的投标人名称、银行名称和账号至完成结算不得变更，否则，招标人有权停止工程款项的拨付及至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32、合同生效

32.1 在合同双方全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分别加盖双方单位的公章，合同正式生效。

33、其它费用

33.1 中标人应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纳交易服务费。

33.2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及评标专家劳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及评标专家劳务费收费标准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4、腐败与欺诈行为

在招标和合同实施期间，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和中标人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

34.1 对本条款的规定，特定义如下词汇：

1) “腐败行为”是指在招标采购或合同执行期间，通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要任何有价值的东西，从而影响公职人员工作的行为；

2) “欺诈行为”是指通过提供伪证影响招标或合同执行，从而损害业主利益的行为；也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在提交投标文件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招标过程失去竞争性，从而使业主无法从公开的竞争中获得利益的行为。

34.2 如果认定被推荐中标人在该项目招标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则拒绝该授标建议。

35、其它注意事项

35.1 招标人提请投标人详细阅读和全面理解本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内容，准确把握招标人对本建设项目的各项管理制度和要求，结合本企业的资源和实力，对本工程的投标作出最优的方案和最合适、最有竞争力的报价。

第三章 评标办法

36、前言

本工程采取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第三方质量检测服务单位。为了保证招标工作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结合本工程特点，特制定本评标办法。

37、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则由评标委员会采用投票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

38、评标细则

38.1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及守则：

38.1.1 评标委员会由5名评标专家组成，按广州交易中心规定的时间内在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以能够参加并达到法定人数时为止。

38.1.2 评标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科学、择优”的原则，对所有实质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38.1.3 投标文件中须评标委员会全体评标人员共同确认的事项，若各评标人员意见不一致时，须经评标委员会的全体评标人员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形式表决通过并形成书面决议，书面决议须经全体评标人员签名确认。

38.1.4 开标之后至宣布授予合同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投标文件的有关资料及信息都不应向投标人或与该过程无关的人员泄露。

38.1.5 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过程中，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可能导致取消其投标资格。

38.2 评标程序

- (1) 招标人代表向评标委员会评委介绍工程情况；
- (2) 资格审查，并编写资格审查报告；
- (3) 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 (4) 投标报价校核;
- (5) 综合评分;
- (6) 编写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39、资格审查

39.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资格审查的标准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具体要求详见附表一《资格审查表》，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9.2 当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可以公开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并记录及由评标委员会、作出澄清的投标人签字确认，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进入下一阶段的评标；

39.3 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不参加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审查和综合评审；

39.4 资审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编制《资审报告》。评委对各资格审查文件评审时，对每个不通过评审的具体项目须在《资审报告》中详细说明。

40、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审查

由评标委员会按附表二《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的条款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有效性检查。

招标人将拒绝实质上未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不允许投标人在开标后改正其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偏离和保留。

投标人只有完全通过有效性检查，才能进入下一阶段的综合评审，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若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人或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人的，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41、投标报价校核

经校核，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 总价金额与依据投标下浮率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投标下浮率为准则修正总

价；

（4）如果分项报价累加不等于总价的，以分项报价累加为准，修正总价。

42、综合评分

42.1 综合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商务部分评审 40 分+技术部分评审 40 分+信用部分评审 10 分+投标报价评审 10 分）。

42.2 评标委员会成员针对附表三《综合评分表》的各部分内容对投标人进行评分，投标人各部分得分为所有评标委员会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2.3 投标人各部分得分汇总后得出投标人综合得分，并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则由评标委员会采用投票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

42.4 综合评分要求

42.4.1 评委应严格按照本评标办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议，作出个人评价。

42.4.2 评委按照个人评议情况对各分项内容进行各自记名打分。

42.4.3 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在必要时安排投标人对有关细节加以澄清，但这种澄清不应使其它投标人处于不公平的地位。

43、编写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43.1 评分结束后，评标委员会编写评标报告，并全体签字确认，并按上述原则推荐第一、第二和第三中标候选人。

43.2 评标工作结束后，如发现参与本次投标的个别投标人有违法违规或其它不良行为，只要中标候选人无过错，中标结果不予更改。

43.3 中标公示后，若第一中标候选人主动放弃，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因违法违规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的，由第二中标候选人递补。第二中标候选人出现上述情况的，由第三中标候选人递补。

44、评标应急预案

44.1 提交投标文件备用电子 U 盘：投标人可制作非加密的投标文件 U 盘，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备用。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读取投标文件备用电子 U 盘。投标人也可不递交投标文件备用电子 U 盘。

44.2 补救方案

（1）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

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备用电子 U 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备用电子 U 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备用电子 U 盘或递交的备用电子 U 盘不能读取或导入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或撤回投标文件。

（2）评标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

若遇不可抗力发生（如：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由评标委员会开启递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备用电子 U 盘，并按备用电子 U 盘内容进行评审。

（3）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人名称				
1	持有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且在有效期内，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在有效期内；					
2	具备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包括混凝土工程类、岩土工程类）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3	具有省级或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有效的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或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4	拟委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结论	通过/不通过					

备注：

- 1、“结论”一栏应写“通过”“不通过”。
- 2、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
- 3、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 4、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专家签名：

日期：

附表二

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合法签署；				
2	投标文件所列投标人名称与投标登记时一致；				
3	投标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不一致（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				
4	投标报价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须知及前附表”第14.5项的要求；				
5	投标保证金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须知及前附表”第17.1项的要求；				
6	不存在串通投标情形（串通投标情形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为准）。				
结论	通过/不通过				

备注：

- 1、“结论”一栏应写“通过”“不通过”。
- 2、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
- 3、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 4、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专家签名：

日期：

附表三

综合评分表

项目名称：

类别	分 数	分项内容	分项分数	评分说明
技术部分评审 (40分)	40	服务方案	10	<p>根据投标方案中整体服务方案进行评价，服务方案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理解程度； 2、工作流程； 3、工作方法； 4、检测技术方案； <p>注：1. 满足以上四项内容的得 10 分；满足以上三项内容的得 7 分；满足以上两项内容的得 4 分；满足以上一项内容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p>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10	<p>投标人根据项目特点及本项目实际，提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重点难点分析； (2) 应对措施； (3) 合理化建议； <p>注：1. 满足以上内容的得 10 分；满足以上二项内容的得 7 分；满足以上一项内容的得 4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p>
		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	10	<p>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服务要求的各项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应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项目质量管理； 2. 项目进度管理； 3. 项目安全管理； <p>注：满足以上内容的得 10 分；满足以上二项内容的得 7 分；满足以上一项内容的得 4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p>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10	<p>根据投标人针对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进行评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检测进度计划； 2. 及检测进度保证措施； <p>注：满足以上内容的得 10 分；基本满足以上得 7 分；一般满足以上内容的得 4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p>
商务部分评审 (40分)	24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	8	<p>拟投入项目负责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职称的得 3 分，其余不得分。 (2) 具有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员资格证书得 3 分。 (3)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曾担任过水利水电工程质量检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1 分，本项最高 2 分。 <p>注：须提供人员证件、项目经验证明（业绩合同或业主证明）复印件，和由投标人本公司购买的至少近三个月（2025 年 4 月至 2025 年 6 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6	<p>拟投入技术负责人（与项目负责人不同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工程师技术职称，得 3 分，本小项最高得 3 分。 (2) 具有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员资格证书得 3 分，本小项最高得 3 分。 <p>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件复印件和由投标人本公司购买的至少近三个月（2025 年 4 月至 2025 年 6 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类别	分 数	分项内容	分项分数	评分说明
			10	拟投入本项目技术人员（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除外）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工程师技术职称,或持有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员资格证书的,每提供一人得2分,本小项最高得10分。 注:同时满足多项的仅按单项最高分计,本项须提供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和由投标人本公司购买的至少近三个月(2025年4月至2025年6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2022年1月1日至今承接过水利水电工程质量检测项目,每项得2分;本项最高16分; 注:本项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必须包含:签约时间、项目名称、建设内容(工作内容)、金额、双方盖章)资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信用部分评审(10分)	10	信用评价	10	投标人企业信用得分=开标时在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质量检测资质”栏查询的投标人实时信用分数(超过100分按100分计)*10%,本项最高得10分。 注:本项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现场实时查询,记录在开标现场登记表中。
投标报价评审(10分)	10	报价得分	10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当有效投标人少于或等于5家时,评标基准价为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人大于5家时,按照下列方法计算投标人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N = \text{Int}\left(\frac{\text{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个数}}{4}\right)$ 设 不进行四舍五入。评标委员会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按由低至高的顺序进行排序,去掉排名最靠前的N个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以及排名最靠后的N个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之后,再对剩余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取算术平均值。此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偏差率=100%×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 ÷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得分 F=10- 各投标人的偏差率 ×C C为扣分系数,当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时, C=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时, C=1。 投标报价得分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第3位四舍五入。
合计		100		

四章 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第三方质量检测服务技术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鉴江干流治理工程（茂名段）

工程地点： 起于鉴江干流上流信宜文昌陂，止于下流鉴江

供水枢纽

委托人（甲方）： 茂名市城区河道堤防管理处

受托人（乙方）： _____

签约地点： 茂名市

签订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人（甲方）：_____

受托人（乙方）：_____

经公开招标，_____被评定为中标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委托人和受托人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下，双方达成如下协议，特签订本合同，以资信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鉴江干流治理工程（茂名段）

2、工程地点：起于鉴江干流上流信宜文昌陂，止于下流鉴江供水枢纽

第二条 服务范围

进入施工现场的建筑材料、构配件的见证取样检测、涉及结构安全项目的抽样检测等，水利工程主管部门、监督部门要求的，由委托人指定的具有质量监控作用的原材料、中间产品及构配件、工程实体检测等，以及为工程验收提供依据的检测项目。服务范围除以上工程检测、试验工作外，还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与工程所在行政区域的相关水务行政主管部门（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督部门进行检测工作的协调，申报检测技术成果的审批。保证技术成果能够通过相关部门认可，确保不因检测工作影响本工程项目的建设进度和竣工验收。

②在进行检测任务的过程中与该工程相关的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项目建设管理单位、建设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的协调工作。

③检测数据的有关信息向工程所在行政区域的相关水务行政主管部门报送。

④包含施工阶段及验收阶段的各项验收及质量评定所必须的全部质量检测工作并按要求出具合法有效的检测成果报告。

⑤主要检测内容：相关文件规定应由委托人承担费用的所有检验检测均属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原材料、中间产品、实体检测等（具体以招标文件、实际的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为准）。

⑥如有超出乙方检测资质范围的检测项目，由甲方另行委托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单位进行检测，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三条 检测服务期

检测服务期从招标人发出书面通知开始，至完成该项目所有检测工作止，工期

要求以满足施工进度和验收为原则。

第四条 检测费用、结算方式及付款方式

(一) 检测费用

1、本合同检测服务费暂定为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中标下浮率为_____%）。该费用已包括所有实物工作收费、技术工作收费、取样、实验及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该项目施工图纸等资料为基础，根据现行检测规范和有关收费标准计算并按下浮率浮动后送审检测费预算，以经审核的检测费预算作为合同价。

2、本合同工程检测服务项目的服务报酬为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乙方综合单价编制并送审该项目检测服务费预算。综合单价应包括为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全部试验检测工作所需的劳务费、技术服务费、试验检测仪器设备使用费、机械进退场费、车辆通行费、管理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等，是为完成本项目检测的全部服务费用。

(二) 收费标准

收费标准依照广东省物价局批准的《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项目及标准表》（粤价函〔2008〕77号及零价函〔2004〕428号）、《广东省物价局（省物价局关于交通建设工程现场检测和工程材料试（检）验收费问题的复函》（粤价函〔2012〕1490号）、《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粤建检协〔2015〕8号）和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发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执行，上述标准没有涉及的项目其收费执行水利工程检测行业市场价格。

(二) 付款方式（资金到位后支付）

本工程检测费分为三期支付，支付方式如下：

1、首期支付：

本工程合同签订后 10 个日历天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预付款（按暂定合同价的 30%），作为本第三方质量检测服务前期工作费用，即支付检测费为人民币（大写 XXXX）整（小写 ¥XXXX 元）。

2、二期支付：

乙方编制检测方案报给甲方后，甲方向乙方支付二期检测费（按暂定合同价的 30%），即支付二期检测费为人民币（大写 XXXX）整（小写 ¥XXXX 元）。

3、最终支付：

本工程施工工程量全部完成, 检测工作全部完成(包括工程完工验收质量抽样检测) 并提交全部检测报告成果后 30 天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检测费尾款, 检测费尾款=工程概算批复的检测费 *(1-中标下浮率) - 已支付的检测费。

支付方式为: 银行转账。

乙方:

开户银行:

账号:

第五条 联合体

本次不接受联合体。

第六条 双方义务

(一) 甲方义务

1、委派业主代表_____负责对检测工作进行全面管理, 解决检测过程中出现的需要甲方协调的相关问题, 并参与检测的初验、各种验收和签证工作。如变更业主代表应及时通知乙方。

2、提供有关工程检测需要的设计、施工及场地的岩土和地质等资料, 并协调乙方与其他各承包单位的关系。

3、在收到乙方提交的检测报告和相关文件资料后七日内予以确认, 并按合同约定支付检测费用。

(二) 乙方义务

1、合同签订后三天内乙方应将检测工作的主要负责人报甲方确认、备案, 该负责人须持有与本检测项目相适应的资格证书, 如须更换检测工作主要负责人, 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2、及时组织检测设备及检测人员进入现场, 具体实施本项目的检测工作, 如相关人员必须进行更换时, 必须报经甲方批准。

3、严格按照甲方审批同意的检测方案及相关技术标准进行检测, 对检测结果的公正性、可靠性负责。不得与本合同项下工程有利害关系的第三人恶意串通, 损害甲方的合法权益。

4、乙方须按甲方确认的具体数量进行检测, 每次检测前须报甲方业主代表同意, 并按时提交检测报告, 且对其提交成果报告的真实性、有效性、准确性负责。

5、检测过程中如发现桩基设计和施工错误或不合理时, 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

6、达到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并经甲方确认后应向甲方发出付款申请并提供相关资料。若乙方未及时提供前述资料，甲方可相应顺延付款时间。

7、按相关安全法规进行检测工作，遵守甲方施工现场管理的有关规定，承担在工作过程中的防火、防盗、防止意外事故发生等安全责任。若由于乙方原因发生安全事故，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8、乙方如在检测过程中损坏甲方现场的其他工程成品或半成品，乙方应赔偿给甲方，甲方有权在结算款中扣除。

9、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任何工作内容分包或转包给其他单位。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提供检测场地的，工期相应顺延。

2、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合同义务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每逾期一日，须按合同总价款的 0.5 %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十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另行选择检测单位。

3、若乙方所提交的检测报告及有关资料不完整，不齐全，或内容不符合甲方要求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补充或重新进行检测作业，并补齐有关资料。由此造成检测延误的，乙方应当承担逾期履行的违约责任。

4、如因乙方提交的成果报告造成甲方工程质量问题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究由此而产生的经济、法律责任。

5、甲方依本合同与乙方解除合同时，乙方所有人员、设备必须在甲方书面通知送达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撤离工作现场并向甲方移交有关的所有检测资料，且在此期限内与甲方共同对已完成的工作量进行签证。甲方在上述期限之后有权安排新的检测单位进场。

6、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在应付而未付款中扣除，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可继续向乙方追偿。

第八条 转让条款

未经合同其他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

第九条 合同终止

(一) 因解除而终止

1、合同一方依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行使解除权的，合同自解除通知送达之日起终止。违约方应当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损失。

2、合同终止后，不防碍一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权利义务终止：

1、本合同因已按约定履行完毕而自然终止；

2、本合同经各方协商一致而终止；

3、法律法规规定终止的其他情形。

第十条 保密条款

1、在本合同订立前、履行中及终止后，未经合同其他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对本合同和各方相互提供的资料、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图纸、数据、以及与业务有关的客户的信息及其他信息等）负保密责任。

2、一方违反上述约定导致合同其他方遭受损失或不利影响的，责任方应按检测总价款的 1%向合同其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合同其他方损失的，应按合同其他方的实际损失赔偿。

3、保密条款具有独立性，不受本合同的终止或解除的影响。

第十一条 免责条款

由于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自然原因或社会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时，遇到上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合同其他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天内，向合同其他方提供经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地县级以上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合同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有效证明文件。由合同各方按事件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部分或全部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未履行上述义务的，不能免除其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适用法律条款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其它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另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贰份，每份均具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茂名市城区河道堤防管理处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经办人：

经办人：

甲方监督单位（盖章）

乙方监督单位（盖章）

附件一：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附件二、廉政合同

廉 政 合 同

委托人：（甲方）茂名市城区河道堤防管理处

受托人：（乙方）_____

根据国家、省有关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合同工程的廉政建设，保证工程质量与施工安全，提高建设资金的有效使用和投资效益，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加强合同工程的廉政建设，订立本合同。

1 双方权利和义务

- 1.1 严格遵守国家、省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1.2 严格执行合同工程一切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1.3 合同双方当事人的业务活动应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和诚信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 1.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 1.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违反廉政建设规定的行为，应及时给予提醒和纠正。
- 1.6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合同的行为，有向其上级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 甲方义务

- 2.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单件价值超过人民币1000元的礼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 2.2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宴请（工作餐除外）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2.3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 2.4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人、推销材料和工程设备，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以外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2.5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私自为合同工程安排施工队伍，也不得从事与合同工程有关的各种有偿中介活动。

2.6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含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合同工程有关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3 乙方义务

3.1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3.2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或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3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参加宴请（工作餐除外）及娱乐活动。

3.4 乙方不得为甲方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5 乙方不得为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的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4 违约责任

4.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条和第2条规定，应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廉政建设规定的处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赔偿。

4.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条和第3条规定，应按照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给予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乙方1~3年内不得进入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5 双方约定

本合同由合同双方当事人或其上级部门负责监督执行，并由合同双方当事人或其上级部门相互约请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6 合同法律效力

本合同作为鉴江干流治理工程（茂名段）（工程名称）第三方质量检测服务项目合同的附件，与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此页无正文)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

甲方监督单位（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工程建设项目从业单位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工程建设项目从业单位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兹授权我单位_____担任_____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质量检测工作实施组织管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依法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本授权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基本情况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执业资格		注册执业证号	
职称		专业	
被授权人签字：			

授权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授权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四：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本人受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担任鉴江干流治理工程（茂名段）的质量检测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质量检测工作实施组织管理。本人承诺严格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承诺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_____

注册执业资格：_____

注册执业证号：_____

签字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鉴江干流治理工程（茂名段）第三方质量检测服务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_____ (投标人名称并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目 录

格式一：《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参加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投标，为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有序进行，我们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法律法规，特承诺如下事项：

- 一、自觉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廉洁规定。
- 二、不与招标单位工作人员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企业利益以及他人的合法利益；
- 三、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 四、不以任何名义向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提供高消费宴请及娱乐活动和赠送回扣、红包、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 五、不以任何名义为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境内外旅游等提供方便；
- 六、不以谋取非正当利益为目的，擅自与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就业务问题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利益默契；

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本承诺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茂名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承诺

承诺企业： (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投 标 函

致: _____

1、在研究了_____项目招标文件和考察了工程现场后，我方愿意按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相应下浮率为_____%的投标总报价，遵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承担本项目的检测服务任务。

2、如果贵方接受我方的投标，我方将保证在接到业主的检测任务指令后 7 天内进驻现场并开展工作，按照合同规定完成本项目的检测服务。

3、我方同意在从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 90 天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严格遵守本投标书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投标书始终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标。

4、在检测服务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书连同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贵我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5、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的投标或贵方接到的其他任何投标。同时也理解，贵方不负担我方的任何投标费用。

6、如果贵方接受我方的投标，我方承诺严格执行招标文件中检测单位的责任与义务；检测合同的生效、终止、变更、暂停与中止；检测服务的费用与支付；检测单位的违约；争端的解决等合同条款。

投标人: (全称)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投标函附录

工程名称		
投标报价下浮率	_____ %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_____ 元	
检测服务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资质证书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号		
委派的项目负责人	姓 名	
	资格证书 编号	
投标单位 (盖章)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签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投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格式三：法定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注: 1、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

注: 1、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格式四：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如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号 或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 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备注						

格式五：类似检测工程业绩

类似检测工程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项目地点	日期	业主名称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 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的相关证明、技术服务合同和检测报告资料等作为证明文件。

格式六：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检测人员汇总表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检测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所学专业	合同中拟任职务	现任职务及技术职称	资格证书证号

注：1、投标人应根据本工程的实际工作量填入拟派驻的主要人员。

格式七：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检测人员资历表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检测人员资历表

姓名		年龄		专业			
职称		职务		在本项目 担任职务			
毕业学校	年 月	毕业于	学校	系	专业	学制	年
所从事的专业工 作及工作时间							
拟在本项目中承 担的主要工作							
发表的论文 或专著情况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主要工作		担任何职	业绩情况			

注：

- 1、项目负责人应附个人简历表及相关证明材料。
- 2、主要检测人员应附个人简历表及相关证明材料。
- 3、证书有年检页内容的必须附上年检页。

格式八：承诺书

承 诺 书

若我方成为“ （项目名称）”项目的中标单位，我方郑重承诺，将切实完成以下工作，若不在限定时间内完成以下任何一项工作，可视为我方放弃本次中标资格，招标人可另择中标单位：

- 1、中标公示完成后两个工作日内缴交交易场地费。
 - 2、派项目负责人在中标公示结束起三个工作日内，携带身份证件及法人授权委托证明及时收取中标通知书。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2 个工作日内提交合同草案（基于招标文件及答疑纪要）及其电子文件给招标人。
 - 3、收到招标人已审定的合同正式稿后三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并送给招标人。
 - 4、招标人通知领取已签订的合同文件后两个工作日内领取合同文件。
 - 5、合同签订负责人保持电话联系畅通。

投标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被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九：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免缴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提供承诺（详见《投标人声明》）

投标人声明

关于遵守招标文件和履行中标合同的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保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所提供的所有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保证投标文件不与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以评标报告认定为准）；保证不委托其他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以评标报告认定为准）；保证不让任何单位和个人挂靠；保证不进行恶意异议和投诉。

二、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我公司保证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招标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项目合同；
- 3、投标人收到招标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4、在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或有其他违规行为的。

三、若成为本项目的中标人，我公司将严格遵守招标文件和履行中标合同的下列要求：

- 1、合同工期：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工期内完成相关工作；
- 2、本项目投入的工作人员均为本公司工作人员；
- 3、不发生出借资质、转包、违法分包行为；
- 4、本项目所提交的成果均按我公司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按质按量完成。

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未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或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五、如不能履行上述承诺，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无条件地接受招标人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以下处理：

- 1、取消中标资格或者解除合同；
- 2、由招标人没收合同履约保证金；
- 3、二年内停止参与茂名市财政资金建设工程投标；
- 4、对不良行为予以记录，并进行公告；
- 5、报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并提请上级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依法进行处罚；
- 6、其他行政处理决定。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_____（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十：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它投标资料。

第六章 技术资料

一、技术标准、规范汇总

依据本项目设计文件的要求，本次招标检测技术服务须达到现行主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省、市或行业的检测技术标准或规范及设计方提供的设计文件要求。

二、第三方质量检测服务项目质量控制要求

1、投标单位应建立为完成本投标检测投标项目而实施质量管理所需要组织结构，明示组织结构框图，并用文字明示各级人员职责，并提供质量检测工作受外界或领导机构影响的规定。并必须形成质量体系文件协调整个工作机构运转列出有效的、文体化的技术和管理程序，以便以最好的、最实际的方式来指导整个组织的工作人员、设备及信息的协调活动。质量体系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有效完成本项目的质量方针，包括目标和承诺；
- (2) 投入本项目的组织结构框图；
- (3) 各检测人员工作岗位及其职责；
- (4) 样品质量管理程序；
- (5) 检测工作申诉处理程序；
- (6) 保密和保护所有权程序。

2、投标单位必须对本投标项目投入足够的检测人员，这些检测人员必须经过必要的与其承担任务相适应的教育、培训、并有相应的技术知识和经验。

3、投标单位应配备足够的检测仪器设备。检测仪器设备必须在检定/校准有效期内，并在检定/校准有效期满后应进行检定/校准。各计量检测仪器设备都必须严格按要求有明显的标志。

4、检测投标单位必须为配合施工和安全与质量监督编写各项实施的检测项目的《检测工作手册》。

5、检测报告必须严格进行内部三级审核制度。

(a) 检测工作人员要熟悉并严格按照检测规程和方法，检测工作，同时做好数据记录；

(b) 各检测工作校核者应掌握检测规程和技术，检查数据与原始记录符合，事实符合，严格按照规范进行；

(c) 报告审核者保证程序合法，报告有效。

6、检测单位应在完成现场检测作业后 10 个日历天内完成检测报告，并向建设单位提交一式 3 份成果报告（成果报告按所属施工标段分别装订）。

本工程项目检测方案要求

投标人应针对本工程项目的重要性及检测特点，结合以往的检测经验，对本工程项目作出详细检测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投标人对本工程项目总体情况（特殊性、重要性、操作模式等）、检测特点和难点的认识理解；
- 2、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试验检测人员、主要试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以及针对本项目检测数量多、检测精度要求高，工期短等特点所采取的保证检试验质量，检测工期的措施；
- 3、投标人在本项目实施检测工作时，与各专业工程之间、现场其他参建单位之间发生的交叉、穿叉施工如何进行协调的方案；
- 4、对本项目各项工程检测试验的建议（检测工艺、检测方法等）；
- 5、该项目所需的全部检测、工程监测服务项目汇总表；
- 6、其他。

注：本文的内容要求表述清晰、完整、严谨。